

# 关于 2025 年教师教学水平认定结果的公示

各教学单位、相关部门：

根据学校职称评审工作要求，申报高校教师系列教授、副教授专业技术资格的教师，其教学水平应达到良好以上等级。经审核，2025 年共 100 名教师通过本年度教学水平认定并拟发放证书，名单详见附件。现将认定结果予以公示，公示期 3 天，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，于 2025 年 7 月 3 日前向纪委监察处或本科生院（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）反映。联系电话：8989709（纪委），5896040（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），邮箱：jsfz@glut.edu.cn。群众如实反映有关问题受法律保护。

附件：2025 年教师教学水平认定拟通过名单

本科生院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

2025 年 6 月 30 日